ITU-R第37号决议

用于系统设计和业务规划的无线电电波传播的研究

（1995年）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a)* 无线电通信第3研究组的任务是考虑无线电电波传播特性与变化并提出有关适用于业务规划和性能评估的预测程序的意见；

*b)* 由于传播特性取决于地理位置、气候条件、本地环境和大气变化等因素，因此第3研究组开发的传播预测程序特别依赖于测量数据的提供和标准数据库的维护；

*c)* 测量数据的获得以及第3研究组在开发和改进预测程序中对其的利用是一个长期过程，

认识到

*a)* 负责业务的无线电通信研究组通常对有关新系统和网络的信息有短期需求；

*b)* 在设计此类系统时，相关传播数据有时直接提交给相关无线电通信研究组；

*c)* 这些数据虽然满足了特定的短期需要，但在其他情况下可能价值不大，而且在将其用于研究传播预测方法（做其他用途使用）之前可能仍需做进一步分析，

做出决议

1每当现有建议书不全部适用时，如有可能，应就每种相关用途向第3研究组咨询最适当的传播信息；

2 提交其他研究组的涉及传播的输入文稿均应交予第3研究组，以便使这些对其他研究组工作有价值的文稿亦可用于第3研究组未来的工作；

3目前分配给第3研究组的课题系列应由所有研究组审议，以确定是否还要增加研究课题。